

证券代码：603203

证券简称：快克智能

公告编号：2025-004

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一、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 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 年 3 月 2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先生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59 人，注册会计师 1,780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 700 人。

信永中和 2023 年度业务收入为 40.46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 30.15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9.96 亿元。2023 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 364 家，收费总额 4.56 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采矿业、文化和体育娱乐业，金融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建筑业等。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238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除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一案之外，信永中和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17次、自律监管措施8次和纪律处分0次。53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5次、监督管理措施17次、自律监管措施10次和纪律处分1次。

(二) 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唐炫先生，1999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199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9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10 家。

拟担任质量复核合伙人：蒋西军先生，2000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5 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郭洋女士，2017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7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 2 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独立性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公司 2024 年度审计费用为 65 万元。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行业标准及公司审计的实际工作量,决定其有关报酬事项并签署相关协议。

二、 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信永中和的基本情况、执业资质相关证明文件、业务规模、人员信息、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并对2024年的审计工作进行了评估,认为信永中和具备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需求,在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的过程中,恪守执业准则、勤勉尽职,按时提交年度审计报告,体现出较高的执业水准和良好的职业操守。因此,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

(二) 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

(三) 监事会审议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监事会认为：信永中和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和丰富的执业经验,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严格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恪守职业道德,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续

聘信永中和的审议程序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

（四） 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